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长泉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收回表决票 8 份。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和《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